



認識世人

經文：約3:16

引言：

認識世人，即認識自己。許多人責備社會不好，世界不好，教會不好。到底這不好的是誰呢？不是別人乃是自己。很多人看見別人的錯，卻不知道自己的錯。所以要好好認識自己（世人）。

一．人從哪裏來（我從哪裏來）？

- 1.是父母生的，不是進化或是別種動物生的。因為各從其類(創1:20-23)。
- 2.最早的祖宗是神造的(創1:26-27)，是很高尚的事。
- 3.神用甚麼造人？泥土加上祂的氣（靈）。所以不是泥娃娃，而是有神的氣的。今日人仍有氣息，證明人是神造的。
- 4.“氣”包含靈與魂；“泥土”即身體。所以人有靈魂體。

二．人的靈魂體是怎樣的

- 1.體：是與物質世界接觸的工具。肉體是暫時的，因為犯罪所以要死亡。
- 2.魂：是與人交往的工具。包含情感，意志，思想，精神，正義感等。魂需要身體來表現他的作用。許多人只活在魂的生活中，要滿足自己的慾念，以自我為中心。是不能滿足的，也是起伏不定的生活。
- 3.靈：是人與神交往的工具。是人的生命，是神所賜的(創2:7)。叫人有宗教觀念，道德觀念，良心作用，是非善惡的分別力。若人一直犯罪，靈就會失去或停止作用。但靈魂是永遠的，所以應當思想靈魂永遠歸宿的問題。

三．人生的目的

人是按神的形像造的(創1:26-27)，有幾個目的：

- 1.治理全地與野獸飛禽等(創1:28; 詩2:6-8)。
- 2.作修理看守的工作(創2:15)。修理那敗壞的，看守免得仇敵的攻擊。不但看守地，也要看守心。
- 3.遵行神的旨意。惡人是為禍患之日造的(箴16:4)，來刑罰那犯罪的人。
- 4.為神的榮耀(賽43:7)。可是人都犯罪虧欠神的榮耀(羅3:23)。因此神預備救恩，賜下祂的獨生子耶穌來救贖人類，叫人因信得救。

四．現在人類最大的需要

- 1.不是衣食住行的事。神造人的時候都賜給人有這樣的本能，能去謀生。現在的困難都是人造出來的。
- 2.不是更高的知識。知識夠多了，但人還是這樣犯罪，而且有更高明的犯罪技術。
- 3.人最大的需要是解決犯罪的問題。不但是如何對付犯罪，更是如何不犯罪！聖經告訴我們，靠聖靈的大能，能不犯罪(羅8:37)；靠主不犯罪(羅7:24-25)。
- 4.人最大的需要是解決死亡的問題。只有耶穌能給我們真實的永生(約3:36; 5:24等)，才能永遠解決。
- 5.人類最大的需要是心靈的平安喜樂。這與罪有關。無罪就可平安。主會賜下出人意外的平安(太11:28; 腓4:6-7)。
- 6.人類最大的需要是解決靈魂歸宿的問題。只有耶穌能解決，祂為人預備住處(約14:1-3)。
- 7.人類今日最大的需要，是傳福音的人把主的救恩傳給他們(太28:18-20)，這是人所需要的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

金燈台出版社 GoldenLampstand.org

©1986-2014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(HK) Ltd

1961-027